

前 言

吉林省地处东北地区中部，东枕长白山林海，中居松辽平原黑土地，西连内蒙古科尔沁茫茫草原，松花江清流碧水自东南向西北贯穿其间。是多民族聚居的地区，是南北交通必经之地。东部（延边、通化地区）为高山丘陵地区；中部（吉林、长春、四平地区）为松、辽平原地带；西部（白城地区）为地势较低的松嫩草原。

吉林省和全国其他地区一样，经历了漫长的原始社会发展阶段。人类脱离动物界，是从开始制造和使用劳动工具开始的。人类最初制造和使用的工具是其打制的石器，这一时期被称之为旧石器时代。根据制作打制石器方法和发展程度，旧石器时代又分为前期、中期、晚期，在今吉林省内发现的旧石器时代的遗迹、遗物，多为旧石器时代晚期的遗迹、遗物。

吉林省内现已发现的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有 10 处，即：

西部地区

- 1、前郭尔罗斯王府屯
- 2、前郭尔罗斯查干泡北岸的青山头
- 3、乾安县大布苏泡子东岸的学字井屯

中部地区

- 4、榆树市西南 18 公里的周家油坊
- 5、榆树市西南 16 公里的大桥屯
- 6、长春市东南 9 公里的红嘴子

7、桦甸县榆木桥子镇寿山仙人洞

东部地区

8、安图县明月镇东南 2.5 公里的石门山洞穴

9、汪清县西北 26 公里蛤蟆塘乡新兴村洞穴

10、抚松县东南仙人洞

前郭尔罗斯王府屯的旧石器时代遗址的年代现尚待研究确定，其他均为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从出土的刮削器、石核、尖状器、砍砸器等打制石器，以及与石器共存的哺乳动物如：猛犸象、披毛犀、野牛、普氏羚羊、野猪等化石看，足以说明旧石器时代晚期吉林省内就已有类人类活动了。

在上述 10 处旧石器时代遗址中，有三处出土了人类化石：

1、前郭尔罗斯查干泡北岸的青山头人类化石

这一化石系人骨左侧股骨，和哺乳动物化石都出自于自上而下的六层地层中的第三层，属于更新世晚期的智人。

2、榆树周家油坊的人类化石

1951 年，东北工学院地质系师生在周家油坊的河滩上进行考古调查时，采集到一批哺乳动物化石，还有经人类加工的石片 1 件、人的胫骨化石 1 根、顶骨碎片化石 2 块；

1956 年，裴文中教授和吉林省博物馆的考古工作者在这里调查时，又获得 1 枚幼年人的臼齿、石制品和一批哺乳动物化石。根据出土地点，把这一人类化石定名为“榆树人”。

1977 年，吉林省地质科学研究所和吉林省博物馆等单位在周家

油坊河边一、二级阶地上发掘了 7 个地点，发现了一批打制石器、骨器和第四纪哺乳动物化石。打制石器中有盘状石核、刮削器；骨器大部分为大型哺乳动物化石的管状骨制成。有猛犸象牙铲状器、动物骨片制成的刮削器、尖状器。这一文化被称之为“榆树周家油坊文化”或“榆树文化”，年龄据测定，距今约 4 万年以上，应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根据周家油坊遗址出土的顶骨化石测定出的含氟量低于动物化石，确定“榆树人”的年代要晚于同时出土的动物化石，有人推定“榆树人”的年代距今约二、三万年或二万年以前，为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古人类。“榆树人”头骨化石经测定属晚期智人。这说明早在三万年左右，在吉林省的古代居民就已揭开了吉林省的历史序幕。

3、“安图人”牙齿化石

1963 年末 1964 年初，在安图县明月镇东南 2.5 公里石门镇石门山南坡的洞穴堆积中出土了 19 种哺乳动物化石和 1 枚人类牙齿化石，考古学家命名为“安图人”，并认为是属于晚期智人的牙齿。经测定，“安图人”所处的年代距今约二、三万年，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以上三处出土的人类化石均属于智人阶段晚期的人类化石。根据动物化石和石制品的特征看，均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遗址、遗物。据已掌握的考古资料推知，吉林省的古代居民，最晚从二、三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晚期开始，就在吉林省的大地生活了。

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智人继续利用天然山洞，保持穴居状态，以打制石器从事采集和渔猎维持生活。随着自然界的影晌和生存的需要，他们在制造和使用劳动工具方面较以前有了改进，在制造石器方面，

从打制发展到磨制，开始使用陶器，人类进入了新石器时代。根据已发表的考古资料和研究成果，吉林省新石器时代遗址已发现 161 处，说明旧石器时代晚期的人类社会在吉林省的生产和活动范围又有了很大的发展。吉林省新石器时代各种类型的典型遗址、遗物及分布地区情况如下：

西部的新石器时代遗址：

1、黄家围子类型及其分布地区

黄家围子类型是由 1985 年对镇赉县黄家围子遗址、南岗遗址的发掘而得名。黄家围子遗址有斜壁平底椭圆形灰坑，房址中有圆形柱洞，随葬器物主要有石器、骨器、蚌器和少量磨制石器。这里是江河、湖泊较多的低洼地带，有利于渔猎经济的发展，从出土的各种形式的石镞、尖状器、刮削器、网坠、骨鱼镖、骨锥等渔猎生产工具，以及堆积中均含大量的鱼鳞、鱼骨、蚌壳、动物骨骼来看，当时的人们是以渔猎为主要生活来源的。黄家围子这类遗存多分布在吉林省的西北部，嫩江和洮儿河之间最为密集。其分布范围大体是南起霍林河，西至吉、蒙交界附近，东达松、嫩汇流处。

在镇赉县南岗子第二地点曾发掘两座房址，均属浅地穴式长方形。墙基中发现圆形柱洞，门道开于南壁，室内有圆坑形和地面积薪两种灶址，房址附近发现有圆形直壁平底灰坑，文化堆积中多鱼骨、蚌壳、兽骨，生产工具中亦多见石镞、尖状器、刮削器等渔猎工具，其经济应基本与黄家围子遗存相近，代表了黄家围子类型晚期遗存。而一定数量的石犁、磨盘等器物的出土，表明原始农业应有一定的发

展。

从目前的考古资料来看，如洮安的双塔、大安的大架山、镇赉的脑袋窝堡北岗子等遗址，文化性质大致与南岗子遗址相近，其分布范围大致亦与黄家围子一类遗址相同。

从器物形态及文化面貌看，黄家围子遗址的年代，距今约五、六千年左右。南岗遗址的年代因晚于黄家围子遗址，其年代距今约为五千年左右。

2、腰井子类型

腰井子类型是 1986 年对长岭县三十号乡腰井子遗址的发掘而得名的。在这一类遗址中发现较多的渔猎工具，如石镞、石矛、刮削器、骨鱼镖、锥等，而且鱼骨、鱼鳞、蚌壳、兽骨等堆积很厚，说明渔猎经济还占主要地位，而少量农业生产工具及纺轮等的发展，则反映了这一文化已经出现农业及手工业的萌芽。

腰井子类型遗址分布的范围主要在第二松花江下游以西、吉林省的西部地区，南起东辽河以北的沙丘地带，北至霍林河、查干泡左右，东到沙丘地带的边缘，即农安一线，西到吉、蒙交界附近的大兴安岭东麓以东。

与腰井子类型的遗址相同的还有：乾安县的传字井南岗子、通榆县的敖包山、周荣屯北岗子、长岭县的前蛤蟆沁屯西南铁架山、公王府屯西南岗子等遗址。

中部的新石器时代遗址

1、左家山类型遗址

1985 年发掘的农安左家山（位于城郊乡两家子村高家屯，伊通河左岸）遗址代表长春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基本面貌。据长春地区市县文物志的记载，在长春地区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共有 8 处，如农安巴吉垒乡元宝沟、德惠县大青嘴、二青嘴等遗址。主要分布在第二松花江中游、伊通河和饮马河中下游地区。

左家山类型遗址有早期和晚期之分。早期类型指左家山一、二期文化为代表的一类遗存。这种类型以渔猎为主，兼有采集野生植物籽实和雏形的原始农业，从出土的文物看，石器不多，且打制、磨制共生；陶器均为手制，以沙质灰陶为主，火候较高，器形单一，纹饰以刻画纹、戳印纹居多，压印纹较少，距今约 6700 年左右；晚期类型指左家山遗址中第三期文化及同类文化遗存。房址中灰坑数量较多，主为圆形、椭圆形。出土的文物中：石器多为磨制器物，如斧、磨盘、磨棒、杵锤等；骨器有锥、铲形器、鱼镖、矛、刀等；陶器以掺蚌粉陶为多，极少泥质陶，陶色以黄褐陶为主。还有少量的灰褐陶，火候不高，手制，多不打磨。主要器形位大口深腹筒形罐，碗有平底、凹底两种。还有纺轮、陶塑的熊头、鸟头、印形器等；文饰以刻画、戳印纹为主，还有附加堆纹。

左家山晚期类型的磨制石器远比早期丰富，从晚期遗址出土的一些石斧、骨铲、磨盘、磨棒等农业生产工具来看，当时的农业生产已占有一定地位；与之相比也占有一定地位的就是渔猎生产，从同时出土的石镞、鱼镖等渔猎生产工具来看就可证明这一点。左家山遗址第三期估计距今约为 4500—5000 年左右，据 C_{14} 的年代测定，距今

约为 7 千年到 4 千年之间，属新石器时代的中晚期。这说明长春地区早在 7 千年到 4 千年之间，已由旧石器时代进入了新石器时代。

2、星星哨类型

1974 年和 1978 年间，考古部门在永吉县星星哨水库东岸曾对这一遗址进行过调查和试掘。出土的遗物主要为陶片和石器两种。陶片为红褐色的细砂陶，有“之”字纹、篦点纹、划纹、指甲纹等文饰，多为直口或敞口的筒形罐及碗、杯等；石器的原料有石英石、燧石、黑曜石、变质粉砂岩等。石器中有压制石器、石镞、刮削器、石核石器，还有较多的打制石斧、亚腰石锄、砍砸器等。可见，当时的人们还是以渔猎为生活的主要来源，并兼有采集和少量的农耕作为生活来源的一部分。这一类遗址多分布在第二松花江上游。从器物特征来看，星星哨遗址和左家山早期类型关系密切，其年代稍晚于左家山一期遗存，距今大约 6000——6500 年左右。

东部的新石器时代遗址

1、金谷类型遗址

1980 年在龙井县德新乡金谷水库西侧山顶上发掘而得名。遗址西侧山下有八道河支流，南侧阳坡上有青铜时代墓葬。在西侧山上发现的房址较多，多为半地穴圆角长方形，有门道、柱洞。居住面上有陶器、石器、骨器等，石器有打制的和磨制的，遗物有斧、镞、凿、柳叶形石镞、长方形磨盘、磨棒等；骨器有锥、针、鹿角器；陶器特色明显，以黄褐、红褐、褐色的夹砂陶为主，还有少量的红衣陶、素面陶和文饰陶；器形有罐、瓮、碗、杯等。纹饰多为“人”字纹、平

行斜线纹、雷纹、篦点纹等。

金谷类型遗址多分布在东至日本海,西止张广才岭,南抵长白山,北至兴凯湖一带。延边地区图们江及其支流河谷两岸台地上是这一文化分布的中心区域。从密集、规整的房址以及较多的农业、狩猎工具看,可以推知当时的人们过着以农业、狩猎为主的定居生活。其年代经测定,距今在 4540 年——4410 年左右。

从吉林省西、中、东部发掘的遗址遗物上看,在新石器时代,人类在吉林省的生存,渔猎仍占主要地位,但这时已开始有了原始农业,尽管比较原始,但这是在生产领域中的一个划时代的发展;从房址和陶器中可以推知那个时代的人们已开始过着定居生活。

由此可见,旧石器时代晚期,古人类就在吉林省生存,古人类已完全脱离了原始群,进入了母系社会,处于母系氏族社会的早期阶段。到了新石器时代,原始公社的社会组织有了发展,母系氏族社会在这一时期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

随着古人类的发展和自然界的影晌,古代原始居民开始知道制造和使用青铜器的手段了,人类开始由石器时代进入了青铜时代。吉林省地区进入青铜时代,距今约 3 千年前,相当于西周时期。人类发展到青铜时代,说明原始社会的生产有了进一步的提高。生产力的提高,为人类社会从母系氏族社会过渡到父权制乃至奴隶制社会奠定了物质基础。据省内各市县文物志的记载,有明确记载的青铜时代遗址就有 317 处,估计省内青铜时代的遗址约有 600 余处,其时代约在西周初到秦、汉之际。

西部地区的青铜文化遗迹、遗物

省内西部地区的青铜文化遗迹遗物有大安东山头墓葬、大安汉书遗址、镇赉向阳南岗子墓葬、镇赉北岗子墓葬。

1、大安东山头墓葬，发掘于 1960 年，为男女二人仰身直肢合葬墓，平地封土葬。随葬品主要有小型青铜器、石饰、陶器、骨器等。墓葬分布密集，器物与赤峰红山后第一地点遗物有很多相似之处，年代约当中原的战国时代。

2、大汉书遗址，1974 年在大安县月亮泡汉书村发掘。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遗物共存。

汉书一期文化为青铜时代，器物主要有筒形篛纹罐陶壶、铜扣、双圆形铜饰等。

汉书二期文化遗存为房址和窑穴，遗址出土有青铜器和铁器两类，青铜器有刀、锥、扣等；铁器有斧和刀等，斧的形制与战国至汉代中原使用的同类器物相同。在其地层堆积和遗迹中，存在大量的鱼骨、鱼鳞和陶网坠，说明当时渔业在人们的生活中还占有重要地位。

3、镇赉北岗墓葬，1988 年，镇赉文管所对镇赉北岗的 5 座长方形土坑竖穴墓进行了清理。除一座为男女合葬墓外，其余皆为单人葬。出土器物有陶器、青铜器、骨器、玉器等。

中部地区的青铜文化遗迹、遗物

据省各市县文物志的统计，在吉林省中部地区青铜时代的文化遗迹、遗物主要分布在吉、长两地区。吉林地区有 162 处，长春地区有 114 处，而以吉林市地区的青铜文化遗址、遗物最为密集、最为丰富。

1、西团山文化。西团山位于吉林市郊，以其石棺墓葬的发掘而定名。西团山文化遗址和墓葬主要分布在吉林市松花江两岸的山麓台地上。遗物有石器、陶器和青铜器。居住址多在沿河高地，平地居住址稍晚。房址多为半地穴式，平面呈圆角长方形，也有近圆形。葬具主要是石棺，有立置石板的箱形棺、垒置的石块棺等。从男女随葬品的不同推知，这时的人们，女人从事家务劳动，而男人则从事农耕和渔猎，男人在生产方面和占有财富方面已占主要地位，这为从母系氏族制过渡到父系氏族制奠定了物质基础。从石棺墓中出土的野黍、金色狗尾草籽、谷粒、石斧、石刀、碗、鼎等，都反映了当时除渔猎外，农业生产已占重要地位。据测定，西团山文化是从西周初到秦、汉之际的青铜文化，距今约在三千年到二千年之间，说明吉林省地区早在三千年前，已由新石器时代进入了青铜器时代。从西团山文化分布的范围和特点来看，当属文献记载的靺鞨族的文化遗存。另外，从出土的有铤石镞、叶形束腰石剑、尖叶形铜矛看，这些遗物显然是仿照春秋战国的同类器物形制制造或从中原交换来的。陶器中的鼎、鬲、豆、甗等遗物是黄河流域古代文化所特有的典型器物，都属于中原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器物，这些同类器物，说明早在西周到秦汉之际，吉林省地区的古代居民和中原华夏族之间已有了来往并深受其影响。

东部地区的青铜文化遗迹、遗物

东部地区系延边地区。东部地区青铜时代的考古发掘工作早在1938年就开始了。最早的是1938年日本人藤田亮策对延吉小营子墓

地进行过盗掘，并发表了报告。新中国成立后，延边地区青铜时代遗址的重要发掘有：

1、汪清百草沟遗址。位于汪清县城西南 30 华里（在嘎呀河右岸台地上）及其附近的墓葬（西北 2 华里的新华间村后北山坡上），1953 年省博物馆派人进行了发掘。出土遗物主要有：陶器、石器、骨角器、铜器、装饰品等，极为丰富。新华间墓群还曾发现铁器，说明这一遗址已进入铜器乃至铁器时代，时间当在战国至两汉时期。从出土的大量石斧、石刀、磨盘、磨棒等农业生产工具，说明当时的居民过着定居生活，农业生产已占重要地位，渔猎在生活中只起辅助作用。百草沟遗址东西约 3 华里，南北约 2 华里，面积之大，文化层堆积之厚，文化遗物之丰富，在吉林省原始村落遗址中是不多见的。该遗址当是在战国至两汉时期北沃沮人的文化遗址。

2、金谷晚期遗址。位于延边龙井县德新乡金谷水库西侧山岗阳坡上，属新石器时代遗址。金谷水库闸门南 2 华里金谷山城北侧的漫岗上为金谷晚期遗址，为青铜器时代遗址。出土遗物有石器、陶器、装饰品等 70 余件，青铜器有铜扣件、铜饰 1 件。从墓葬出土物来看，主要是狩猎和农业生产工具，反映当时人们从事狩猎和农业生产活动的情况。从出土的豆、半月形石刀，以及仿青铜武器等遗物可知，它和中原文化有密切联系，受中原文化较深。延边图们江等江河流域的青铜时代遗址和墓葬，绝大多数还是新石器，而青铜器则很少，说明这一地区的青铜文化还是很不发达的。从出土的朽木标本测定年代，距今约 3200 年左右，相当于商周时期。

3、小营子文化。属于金谷晚期类型，主要分布在延边图们江等江河流域。墓葬以及出土文物与西团山文化遗址有明显的不同，表现在陶器中独不见鼎、鬲；在石器重多长大石矛；在葬俗方面多为两具尸骨以上的合葬墓，个别为单人葬。

从延边图们江流域发现的青铜文化遗址分布的范围来看，和文献所载北沃沮在挹娄之南，南沃沮之北的地理位置相符，因此，考古学者把分布在延边图们江流域的青铜文化推定为北沃沮人的文化遗存是符合考古资料和文献记载的。

除此之外，在吉林省东南部地区还发现了新石器时代与青铜时代遗物并存的遗址，这就是1956年开始发现的浑江南岸金厂镇跃进村万发拨子（原书王八脖子或万宝钹子）遗址。1997年——1999年，对万发拨子遗地进行了大规模的考古发掘，出土文物非常丰富，有石器、陶器、骨器、玉器、青铜器、铁器。其时代初步推定为从青铜时代（商、周时期）到汉代中期（包括高句丽早期）的遗址、遗物。遗址面积约2500平方米。

吉林省古代部族概况

盛行于夏、商、周时期的鼎、鬲、豆等典型代表器物在东北和吉林省各地的出土，是东北古代各民族居民和中原华夏之间在原始社会末期相互来往的可靠物证。从西周到战国时期，东北的南部为燕国的辖境，燕国是在东北地区最早出现的国家。燕国在东北的南部建城郭、置郡县、筑长城以加强对东北地区的管理。东北的南部先后为燕、秦、汉的辽东、辽西、右北平三郡的辖境。燕、秦、汉时期的长城在今辽

宁省的北部通过，吉林省在燕、秦、汉长城之北。在今吉林省内最早建立的古城是梨树县石岭乡二龙山北 1.5 公里岗阜上的二龙城，周长 750 米，土石混筑。在其出土的文物中看，大部分是战国时期的，少数是西汉时期的。二龙城是目前在燕、秦、汉长城之北发现的最早的古城，也是吉林省内发现最早的古城。

吉林省的东部（即今延边地区）和朝鲜的东北部，即汉代沃沮之地，为汉代玄菟郡的辖境，远达燕、秦、汉长城塞外。汉代玄菟郡的郡治，初置于沃沮城（今朝鲜咸镜南道的咸兴）。至汉昭帝始元五年（公元前 82 年），郡治徙至高句丽的西北，即今辽宁省新宾县永陵镇汉代古城，此即史学界所说的第二玄菟郡的郡治所在地，辖有高句丽、西盖马、上殷台三县。高句丽县在郡治附近北部较小的古城，周长仅有 1 华里；西马盖县当在今集安或朝鲜的江界地方；上殷台县据已掌握的资料推定在今吉林省通化县城西南大都岭河西岸的赤柏松汉代古城。

在长城塞外的二龙城和玄菟郡，说明燕、秦、汉长城并非当时的国界，而是中原华夏族（即后来的汉族）和中国北方古代各族的分界线。汉代，居住在长城塞外的乌桓、鲜卑，以及夫余、高句丽，分别归汉代的护乌桓校尉和玄菟郡管辖，并均和汉朝保持臣属和朝贡的关系。由此确证，到汉代，长城内外各族都是中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组成部分。

到汉代，东北各族有：一是汉族，居住在东北的南部，后来进入东北各地；二是东胡族，因其“在匈奴东，故曰东胡”。东胡之后为

乌桓、鲜卑。东胡及其后的乌桓、鲜卑，居住在东北的西部地区；三是靺鞨族，居住在东北的东南部，有高离（亦书索离、曩离）夫余、高句丽、豆莫娄、沃沮均属靺鞨族系；四是肃慎族，其后的瑯娄、勿吉、靺鞨、女真、满族均属肃慎族系，先是居住在东北的东北部，后来西进、南下进入东北的中部和东部。

在汉代，今吉林省的西部者为鲜卑，中部和东南部为靺鞨；黑龙江省的东部为挹娄。在燕、秦、汉长城以北的东北各族，最早进入阶级社会建立国家者，是靺鞨族，在今吉林省的中部建立的夫余王国。靺鞨、肃慎两大族因在东胡之东，有“东胡在大泽东，夷人在东胡东”被称为“夷人”之说。

据《竹书纪年》所载，传说中的虞舜时代就有肃慎族前往中原；《山海经》记载，肃慎人分布在今长白山以北。

在距今八千年至五千年之间，中国大地形成了第一批原始民族。从许多神话、传说和传奇的口碑史料证明，“九夷”人相继定居吉林省境内。

战国时代，吉林的西南部就已纳入了燕国辽东郡的疆域。到汉武帝时代，吉林省南部属汉玄菟郡和真番郡、沧海郡治辖。

先秦学者考证出来的老九夷（夷：夷是对中国东方各族的泛称，又称东夷。在远古传说时代，东夷环渤海而居，南至江淮。先秦华夏，为夷羌苗黎所融化而成，东夷是华夏先民的重要来源之一。夏、商、周三代，东方有九夷之称，是许多东方族类相近的氏族部落的统称。夷也用以泛指中国周边各民族，与夏对举。如四方之夷、夷夏之别，

汉代称西南各族为西南夷等。19世纪中叶以前，夷还泛指外国人，（如外夷、夷人等）有黄、白、玄、赤、蓝、阳、于、方、畎之分；秦汉时期又以玄菟、乐浪、高丽、满饰、靉貊、索家、东屠、倭人、天鄙等族称代替，其民族地区称为“辽东属国”。

结合考古发掘的资料综合研究得知，吉林省曾是北方的“胡人”和东方的“夷人”长期争夺的地区。从东丰到榆树，均有胡人集团的东胡、匈奴、乌桓、鲜卑等民族文化的渗透，但其主体文化属于肃慎、濊、貊等东夷民族文化范畴。可见，吉林省是东北古代汉、东胡、秽貊、肃慎四大族系交汇之地。东胡族系的乌桓、鲜卑、契丹、室韦、蒙古；濊、貊族系的夫余、高句丽；肃慎族系的肃慎、挹娄、勿吉、沃沮、女真、满洲等古代民族，都曾在吉林大地上演过一幕幕鲜活壮阔的历史剧，对中国古代历史都产生过一定的，乃至重大的影响。

秦始皇统一中国，自今克鲁伦河下游往东南，经奈曼旗、四平至集安一线，有一条无形的政治长城，与“九夷”民族为邻。索家、天鄙、东胡在其北；靉貊居其中；高丽、玄菟、乐浪、满饰处其南。据《山海经》记载，倭人曾在今洮儿河流域，以农安为中心的古扶余民族生存了长达数千年计，是吉林省的主要居民。今克鲁伦河下游曾有“乌集秦水”之称，其意是乌集民族同秦人共有的界河。乌集，华夏人叫“乌稽”或“诸稽”，意称丛林密布的名山。如夏禹会群神的“会稽”山即其一。

“乌稽”人是森林中居民的泛称，清代东北少数民族仍保留这一称谓。奈曼旗出土的秦汉印，证实了秦汉两个王朝的东北远疆地方官

署所在。如辽阳地区曾有辽东郡、玄菟郡；汉代有扶余国、高句丽国、沃沮国等，都是辽东属国的成员，史书早有记载。

三国时期的魏国，于正始七年打败高句丽国王的军队，魏军统帅毋丘俭派玄菟太守王颀追击高句丽国王。《三国志》记载这段历史称：“过沃沮千有余里，至肃慎氏南界，刻石纪功；刊丸都之山，铭不耐之城。诸所诛纳八千余口。论功受赏，侯者百余人。穿山灌溉，民赖其利。”其时扶余国王派兵助战，并资助军粮，是一个典型的属国，其地域领有今长春、四平、白城等地区。吉林地区的挹娄是扶余王国的属国。延边地区有北沃沮人，与肃慎族为邻。通化地区有高句骊族。一直延续到南北朝。

高句丽国在唐以前，一直以今集安县为中心，占有今吉林省南部和朝鲜半岛北部，兴起于西晋末年的鲜卑族地方政权前燕，同高句丽国争夺封疆。前燕慕容皝几度占领高句骊国王的封地，咸康七年（341年）竟直捣丸都城（今集安县），迫使高句骊王钊“遣使称臣于皝，贡其万物”。时前燕势力已达到吉林省南部地区。

勿吉族取代挹娄族称雄于今天吉林市一带。（女真族最早称肃慎或息慎，东汉以后称挹娄，南北朝时称勿吉，隋唐时称靺鞨，金代称女真，明清时称满族）。在太和十七年（493年），勿吉族灭了扶余王国，其封地西达今洮儿河上游，北至嫩江流域下游地带。自太鲁水（今洮儿河）上游舟行十八日到达其国都。延兴（471—476年）中，勿吉族意图破取高句丽，俱“遣使乙力支朝献鲜卑族。太和初，又贡马五百匹。”乙力支称：“初发其国，乘船溯难河西上，至太沕河，沉船

于水，南出陆行，渡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白云其国先破高句丽十落，密共百济谋，从水道并力取高句丽。遣乙力支奉使大国，请其可否。”诏勅：“三国同是藩附，宜共和顺，勿相侵扰。”乙力支乃还。可见鲜卑族所建元魏王朝的政治势力已达到吉林省东部。勿吉族、高句丽均系元魏属国。

隋唐之际，靺鞨族取代勿吉族，当时比较强大的有七大部族，即伯咄、安车骨、拂涅、号室、白山、黑水、粟末等。其中粟末部曾与高句丽发生战争。《隋书》记载：“粟末之东曰白山部。部间远者三四百里。近者二百里，白山本臣高丽。”当今学者考证，“白山部，在粟末部东南，今长白山附近”；另一个“粟末部”是以居末粟水而得名。据《东北历代疆域史》载：“汉时有南苏水，意即南苏密（粟末）水，即今辉发河。苏密城即粟末城，当即粟末部旧址。”有学者云：“白山部：在粟末部东南，大体分布在今延吉、珲春为中心的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的广大地区”；而“粟末部：在靺鞨七部中地居最高，当徙太山（长白山）北，依粟末水（松花江），南与高句丽为邻，西接契丹，大体分布在今吉林市为中心的松花江中游广大地区。”《渤海简史》载：古苏密城在今桦甸县。契丹族游牧区可达今洮儿河流域。今通化、四平一带属于高句丽分布区。

唐贞观十六年（642年），高句丽的权臣盖苏文杀了其王，自称莫离支，勾结百济，进攻新罗。朝鲜半岛上的新罗国王向唐王朝求援，唐太宗李世民出兵攻高句丽，战争延续到唐高宗李治在位的总章元年（668年），高句丽战败取消了国号。唐朝将一部分粟末靺鞨人、白

山靺鞨人和高句丽人强制迁居营州（今辽宁省朝阳地区）一带。在此之前，唐军大败东突厥族的武装力量，建立松漠都督府，所辖东境远至今白城地区。吉林省的其他地区归安东都护府所辖。如集安县一带设哥勿州，辉南县及其相邻地区设卫东州和南苏州，四平、辽源一带归拜汉州。松漠都督府所辖太鲁州，在今洮儿河流域，昌州东界到达今四平以西。吉林省中部还曾置夷宾州、武州、慎州等地方行政机构。

唐武则天圣历元年（698年），迁居营州的靺鞨族和高句丽族辗转东归，在归途中即以渤海靺鞨为族称，其著名领袖大祚荣以今敦化为中心，自立震国称王。唐开元元年（713年）派鸿胪卿崔忻到达今敦化敖东东城，册封大祚荣为左卫员外大将军、渤海郡王，统辖忽汗州，加授忽汗州都督。此后，专称渤海族。不久，今农安一带也归入渤海国扶余府。唐时还把吉林省各地确定为：今延吉县属卢州，和龙县属显州，珲春县属庆州，浑江市（白山市）属神州，集安县属桓州，长白县属丰州，通化市属正州，海龙县属瑕州，桦甸县属河州，吉林市属涑州。渤海贵族和契丹贵族经常因争夺今吉林省土地、人民和财富而战斗不止。

五代后梁贞明二年（916年），契丹族著名领袖耶律阿保机称帝，号契丹国。天显元年（926年），契丹灭渤海，今吉林省为契丹王朝所统一。契丹王朝即辽王朝。今白城地区分属泰州和长春州，四平市属通州，梨树县属韩州，怀德县属信州，农安县分隶宾州、龙州和益州，桦甸县属涑州，海龙县属长岭府，扶余县属宁江州。榆树县至延边一线是生女真各部落，辉南县一带是回跋族，通化地区有合苏馆女

真。白城地区还有黑鼠族，萌古又称蒙骨或蒙兀族。辽代时期吉林省境内是一个多民族地区。

金王朝起源于女真族。以女真族为主的东北各族联合反辽并取代辽王朝的“宁江州战役”、“出河店誓师”地点均在今扶余、农安两县境内。今吉林省北部白城地区和四平地区一部分属上京路，农安、长春市、怀德、梨树、柳河及其以东各县市均隶书属上京路，属于“金源内地”的范围，统治森严。

元代疆域并金代上京路和东京路为辽阳行省。今吉林省境隶属开元路，在黑龙江口设东征元帅府，开元路是其后方。

明取代元，明朝为了经营东北边疆地区，适应招抚海西女真、野人女真，在东北地区广设都司、卫、所，于永乐七年(1409)设奴儿干都司，其中奴儿干都司治所在黑龙江口辽金旧城、元代东征元帅府旧址奴儿干地方、黑龙江下游的特林(今在俄境，称蒂尔)，并委派内官亦失哈率领庞大的船队，满载谷米、衣物及赏赍物资，曾9次前往奴儿干地区进行宣抚

吉林省境除白城地区隶属蒙古贵族封地泰宁卫和锡伯族官员所领塔儿河外，余皆属女真族卫所。著名的建州三卫就在今通化地区。叶赫、辉发、乌拉等形成满洲族中坚的著名部落即分布在今四平市、辉南县和吉林市郊。

明时吉林市已发展成为明王朝管理松花江以东直至库页岛各民族卫所的重镇，为开拓东北边疆，巩固边防，抵御外国侵略，在今吉林市丰满区阿什哈达摩崖石刻附近设有大型造船厂。钦委造船总兵

官、骠骑将军、辽东都司都指挥使刘清，永乐十八年领军至此，洪熙元年领军至此，宣德七年领军至此。明代内官亦失哈一生达十次巡视黑龙江口地区和库页岛。现在矗立在吉林市的阿什哈达摩崖刻石和明初奴儿干永宁寺碑文，遥相呼应，互为表里。

明嘉靖四十年(1561年)，海西女真乌拉部七世祖布颜(始祖为纳齐布录)以武力收复乌拉诸部，在今吉林市城北35公里的乌拉古城建立乌拉王国称王，国号乌拉。强盛时期所控地域相当辽阔，叶赫以东、图们江以西均在辖内。明万历四十一年(1613)清太祖努尔哈赤率大军亲征，灭其国。

公元1644年，清统一中国后，在全国设18个省，因东北是清朝的发祥地，故为满族独占的禁区，不设行省，而设盛京(后改为奉天)据《清代祖实录》卷七记载，潜入关后的顺治初年，在留都盛京(今沈阳市)曾设大臣一员统辖东北全境。

顺治十年(1653年)，增设宁古塔昂邦章京，管辖今吉林省、黑龙江省等广大地区。宁古塔昂邦章京的治所在今黑龙江省的宁安县，归盛京将军统领。其区域大体是：西部以今桓仁、西丰、四平、长春、扶余为界；北沿松花江至入黑龙江处，上溯至今苏联比占河(毕瞻河)口东北至索伦河入鄂霍茨克海以北近处；南自大鼓河以东、鸭绿江、图们江以北以东；东至海，包括库页岛(今苏联萨哈连岛)在内。

明清之际，东北边防空虚，沙俄派出哥萨克远征队越过外兴安岭，以雅克萨(今俄国阿尔巴津镇)为据点，筑城屯兵，在黑龙江和松花江中下游大肆烧杀劫掠。

顺治十四年(1657年)，清廷专设打牲乌拉总管衙门(今永吉县乌拉街)。吉林物产丰饶，为满足统治者的穷奢极欲，设立打牲乌拉总管衙门，每年向清内务府进贡土特产品人参、貂皮、东珠、鳊鱼、蜂蜜、松塔、禽兽等。

顺治十八年(1661)，清廷命宁古塔昂邦章京沙尔虎达在小乌拉(即今吉林市)设厂造船，黑龙江船舰也在此寄造，并成立了吉林水师营。清代的造船厂在今吉林市船营区临江门大桥以西附近的松花江畔。吉林市别称“船厂”，即由此而来。

康熙元年(1662年)，宁古塔昂邦章京改为镇守宁古塔等处将军。

康熙十年(1671年)，因船厂战略地位重要，宁古塔副都统安珠瑚移驻于此。

康熙十二年安珠瑚负责监造吉林城池。吉林建城，东西北三面竖立松木为墙，墙高8尺。初设3门，周长7华里零180步。

康熙十二年(癸丑1673年)，船厂城诞生。

康熙十五年(1676年)，清廷命宁古塔将军巴海由宁古塔(今黑龙江省宁安县)移驻船厂城，始改船厂为“吉林乌拉”。吉林遂成为宁古塔将军统辖地区的政治、军事中心，以致有省城、省垣之称。此为吉林设治之始。

吉林乌拉是满语，翻译成汉语是“沿江”之意。船厂开始成为省会。在当时的公私著述中，吉林乌拉有“吉临乌喇”“几林乌喇”“乌喇鸡陵”“乌喇吉临”等多种写法。吉林乌拉城的城址，即今吉林市区。

康熙二十一年（壬戌 1682 年）春，康熙帝东巡吉林时赋《松花江放船歌》，诗中有“连檣接舰屯江城”句，所以吉林又有“江城”美称。

康熙二十二年，设镇守黑龙江等处将军，治所在今瑗琿旧城。自此，黑龙江与宁古塔开始分治。

分治后的宁古塔将军所辖范围大致如下：其南部在今靖宇县往西经磐石、伊通、长春市、长岭、大赉；北自嫩江下游的汇松花江往东入黑龙江处；北沿布列亚山至索伦河口以北，自索伦河南沿海岸至黑龙江口、库页岛转西经绥芬河、图们江口，再沿鸭绿江至抚松西境。

康熙二十三年以后，清政府开始限制流民到今吉林东部山区采集人参。其后多次下过禁令。

其时的吉林西部地区为蒙古的游牧区域。当时的郭尔罗斯部和科尔沁部与宁古塔相接。其界南自开原始，往北经四平、伊通、长春，达今松花江畔的舒兰，曾筑有边壕一道，植柳树，称柳条边。而南部的辽源、东丰、磐石、海龙一带为清朝的东、西流水围场。

康熙二十四年（乙丑 1687 年），康熙帝下令“通称吉林”，从此船厂定称为吉林。

康熙四十一年，清廷下令全部封禁吉林、长白山地区。后来又规定了入山搜索制度，宁古塔官员时常率兵缉捕私自入山者。尽管如此，每年各地流民入山定居者屡有增加。

雍正四年（1726 年），于吉林乌拉境内分设永吉州，于宁古塔境内分设泰宁县，于伯都讷境内分设长宁县。

雍正七年裁泰宁县还属宁古塔。

乾隆元年（1736年），裁长宁县归并永吉州。

乾隆十二年又裁永吉州还属吉林乌拉。

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正式改称镇守宁古塔等处将军为“镇守吉林乌拉等处将军”，亦称“镇守船厂等处将军”，简称吉林将军。

延续到清朝末年，吉林将军所辖区域内虽然府、厅、州、县时有变动，但整个区域基本保持了前宁古塔将军所辖范围，即北达乌苏里江与黑龙江汇合处；南抵长白山、鸭绿江；东到兴凯湖；西止长岭、扶余。

宣统年间（1910年前后），吉林省共有十一府、五厅、二十县。其中十一府大体设治时间与治所地点如下：

吉林府，光绪七年（1881年）设，治所在今吉林市；

长春府，光绪十四年（1888年）设，治所在今长春市；

新城府，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设，治所在今扶余；

依兰府，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设，治所在今依兰；

密山府，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设，治所在今密山；

临江府，宣统元年（1909年）设，治所在今同江；

宁安府，宣统元年（1909年）设，治所在今宁安。初称绥芬府，宣统二年改为宁安。

延吉府，宣统元年（1909年）设，治所在今延吉市；

双城府，宣统元年（1909年）设，治所在今双城；

五常府，宣统元年（1909年）设，治所在今五常；

宾州府，宣统元年（1909年）设，治所在今宾县。

吉林省正式建省是在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五月，改吉林将军为吉林行省。当时奏文裁撤了将军、副都统等官，改为吉林巡抚，分置各道。到民国初，吉林改为行省，下辖西南、西北、东南、东北四路道，其官称道台。

民国二年（1913年）一月八日，民国政府下令把旧时的府、州、厅一律改为县，仍分四路。次年，改西南路道为吉长道；西北路道改为滨江道；东北路道为依兰道；东南路道为延吉道。

民国二十年（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东北沦陷，东北被肢解为19省，吉林省仅辖1市、1旗、17县。日伪政权将原吉林省的区域分割为吉林、间岛、牡丹江、东安、三江、滨江等省。改后的吉林省治所仍在吉林市，而面积却大大缩小，仅辖今吉、长地区及白城地区东部。

一九四五年八·一五光复后，日本投降。东北曾设九省，吉林省为九省之一，后废。吉林省人民政府建立，辖1个专区，20个县。

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后，东北设六省。吉林省由东北人民政府直接领导，省会仍在吉林市。当时吉林省所辖范围照伪政权时期有所扩大，吉林省辖2个市、1个专区、22个县和1个工业区。但是今四平、辽源两市、白城地区及通化地区仍未归吉林省。

一九五三年，长春市改为中央直辖市。

一九五四年六月十九日，东北行政区划调整，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撤消大区一级行政机构和合并若干省

市建制的决定》，随即撤消了东北地区，将原黑龙江省的 7 个县划归吉林省，与乾安县并设白城专区；将原辽东省的 1 市 9 县划归吉林省，设立通化专区；将原辽东省的辽源市、西安县、东丰县和辽西省的四平市、双辽县、梨树县划归吉林省管辖。同时，原辽东省所属的通化、辽源、辽西省所属的四平及双辽，黑龙江所属的白城等地区及市、县一并划归吉林省。吉林省由中央政府直接领导。同年吉林省人民政府由吉林市迁至长春市。自此，奠定了今天吉林省的版图。

1969 年，将内蒙古自治区的哲里木盟和呼伦贝尔盟的 1 县 1 旗划归吉林省。

1979 年又划回内蒙古自治区。

有关吉林设治建置记载吉林大事，因何从 1653 年（顺治十年）开始，原因有二：一是清顺治初年曾设一员大臣统辖东北全境，并在 1653 年开始增设宁古塔昂邦章京，管辖吉林、黑龙江等广大地区，这意味着东北建置的开始；二是同年设定打牲乌拉总管衙门（今吉林省永吉县乌拉街），标志着清政府管理吉林的开始，

参考文献：

- 1、奉化县乡土志（清）
- 2、辽源州乡土志（清）
- 3、梨树县乡土志（民国）
- 4、西安县乡土志（清）
- 5、东丰县志（民国）

- 6、洮南府乡土志（清）
- 7、磐石县乡土志（民国）
- 8、双山县乡土志（民国）
- 9、吉林百科全书
- 10、吉林通志
- 11、吉林省大事记
- 12、吉林省情要览
- 13、奋进的四十年
- 14、吉林建设五十年
- 15、中国吉林大典（上、中、下）
- 16、当代吉林建设
- 17、吉林建治沿革概述
- 18、吉林百年
- 19、吉林省概况（上、下）
- 20、吉林省编年纪事
- 21、近代吉林人民革命斗争史
- 22、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
- 23、吉林年鉴
- 24、吉林在前进
- 25、吉林建设四十年

远古时期吉林大地有否人类，吉林因何得名，何时设治建置，吉林编

年纪事从何时记起,实有必要把源远流长的历史发展的主要脉络和轮廓勾勒出来,即为吉林省的编年纪事,以饬读者。